

证券代码：871408

证券简称：华壹国际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公司全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业务的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将注册地由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A-7595 室，变更为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 A 座 2406 室。

为使公司名称与注册地址相匹配，公司全称拟由“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壹（深圳）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及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变更后的公司全称具体以行政管理部门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审批与登记为准。

本次变更不涉及公司所处行业发生变动，不涉及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所处行业及主营业务，与变更后的公司全称相匹配。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变更概述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名称：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华壹（深圳）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证券简称及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变更后的公司全称具体以行政管理部門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审批与登记为准。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系公司经营业务需要，变更后的全称与公司主营业务及其他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